

索引号:	11220000740468418C/2022-01131	分类:	安全与应急管理;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成文日期:	2022年04月29日
标题:	关于开展2022年防灾减灾宣传周知识竞答活动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减办〔2022〕5号	发布日期:	2022年05月07日

关于开展2022年防灾减灾宣传周 知识竞答活动的通知

吉减办〔2022〕5号

各市（州）减灾委员会，长白山管委会减灾委员会，梅河口市减灾委员会，省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今年5月12日是第14个全国防灾减灾日，5月7日至13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积极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提高广大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灾害防御自救能力，掌握应急避险技能，吉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吉林省教育厅联合开展2022年防灾减灾宣传周知识竞答活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等一系列指示精神，以“5·12”防灾减灾日为契机，加大防灾减灾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防灾减灾和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全民防灾减灾和自救互救技能，减少各类灾害对人民生命及财产造成的伤害和损失。

二、活动主题

“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

三、活动内容

（一）活动时间

2022年5月7日至5月13日，每天8时至18时。

（二）参与对象

全省广大群众，全省大中小学师生。

（三）参与方式

1. 关注“吉林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打开左下角“官网官微”栏目，点击“防灾减灾知识竞答”参与答题，或向“吉林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后台发送“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参与答题。

2. 扫描“吉林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发布的有奖知识竞答文章（海报）中二维码，或点击文章（海报）上方“阅读原文”参与答题。

（四）活动规则

参加人员进入答题环节前，须在微信完成实名登记并关注微信公众号，以便数据统计和奖励发放。活动组织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登记信息予以严格保密。

每次答题由系统随机抽取题库中 10 道题目，每题 10 分，满分 100 分；每次答题时间为 90 秒，超时将自动结束答题，并计算成绩。满分即可获得一次抽奖机会，若回答错误，可返回重新答题（每个用户每天允许参加三次答题但仅有一次抽奖机会）。

（五）题目类型

题目涵盖自然灾害常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知识、应急避险知识、公共安全及日常的急救知识。题型为判断题、单选题。

（六）奖励办法

活动设置一等奖 20 名，奖品为应急安全帐篷；二等奖 50 名，奖品为避暑降温包、家庭应急包；三等奖 100 名，奖品为火灾逃生毛毯、多功能救生锤；纪念奖 100 名，奖品为七合一户外多功能救生哨、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围裙。答题满分时会自动触发抽奖转盘，转动转盘即可实时抽取奖品，当日中奖名单于每日 20 时前在微信公众号中公布。活动结束后由活动组织方将实物奖品通过快递邮寄给中奖者。

四、任务分工

省减灾委办公室负责组织各市（州）和相关成员单位参与答题；省教育厅负责组织全省各学校师生参与答题；省应急管理厅新闻宣传处负责答题软件开发、奖品邮寄、网络运维、参与用户隐私保护和活动宣传等工作。

五、有关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地、各部门要将“5·12 防灾减灾日知识竞答”宣传活动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等应急管理重要论述精神，提高公众主动避灾避险意识能力的有利契机，加强组织领导，加大防灾减灾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公众提高防灾减灾和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全民防

灾减灾和自救互救技能，减少各种灾害对人民生命及财产造成的伤害和损失。

（二）积极参与，注重实效。各地、各部门要按照本宣传方案要求积极参与到活动中来，加强分类指导，层层部署推动，带头组织开展活动，引导广大群众积极踊跃参与，确保活动有序推进。

（三）营造氛围，宣传到位。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自媒体等平台做好活动的宣传工作，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和活动内容，推出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确保活动的热度、关注度和预期效果。

吉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29日